关于2018年本科生创新项目结题验收暨优秀项目评选的

预备通知

各学院：

2016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、2017年“天津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；第十五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的执行时限已到，按照项目管理规定，拟对该项目进行结题验收和优秀项目评选。为给予项目组有充分的时间准备结题材料，现将有关事宜作预备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验收对象**

1．第十五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；

2. 2017年“天津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;

3. 2016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；

4. 2017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提前结题的创新训练项目；

5. 2017年4月到期没有结题验收，申请延期的“市创”和“百项”项目。

**二、验收、评优组织**

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结题项目验收评审，并根据分配的指标推荐优秀项目；学校组织专家进行优秀项目评选。

**三、结题材料**

1.内容：

（1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成果简表》；

（2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总结报告书》；

（3）项目研究摘要（500字以内）；

（4）项目研究报告（10000字以上）；

（5）项目研究成果：论文（“百项工程”项目至少一篇，“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”项目至少两篇，是否发表不限；发表的文章使用原版复印件）、专利（受理通知书（含专利申请书和专利说明书）或专利证书（含专利说明书））、实物（照片和说明书）、软件（提供光盘两套）、推广应用证明等；

（6）体会感言

（7）致谢

（8）相关附件及支撑材料

（9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记录本》；

（10） 提交照片电子版3—4张（包括工作照、成果照、实验结果图片等），图片保存为JPEG格式，大小在1MB左右。

2．结题材料用A4纸、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。

3. 装订：按照“装订内容及顺序”，把有关结题材料装订成册，一式三份，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成果简表》以活页提交，不装订。

 **五、材料提交**

本次结题验收拟采用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系统”平台填报有关材料。因系统还在调试过程中，项目组可以先按照材料内容和有关表格撰写相关材料。下学期开学后听教务处通知，再填报。

联系人：刘文

电话： 85358541 E-mail:sjk@nankai.edu.cn

教务处

二○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